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16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9〕第31号)。现将有关问题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1. 关于持续经营假设。年报显示,报告期你公司亏损27,379.37万元,且于2018年12月31日,你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58,120.19元,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净资产为-24,980.37万元。2018年12月8日,你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生产装置长期全面停产的议案》,决定对尿素生产线装置进行长期全面停产,并对尿素生产线装置对外处置转让。年度报告审计师对你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为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1)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你公司的经营模式、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未来转型计划,以及你公司短期负债和长期负债的情况、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以及其他与你公司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信息,详细说明你公司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财务报表的合理性。

回复:

公司是以煤为生产原料的化肥生产企业,主要产品以尿素为主。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体系,生产的尿素产品在西南地区有一定的市场地位。一方面,公司可以根据生产能力、市场需求,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另一方面,公司依靠品牌优势,开展尿素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通过完善的销售渠道,逐步由生产型企业向经营型企业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尿素委托加工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4,033.99万元,占营业收入60.72%。虽然公司生产装置下半年停产,但公司并未终止经营,在经营模式上,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近几年来,尿素行业从低迷逐步走向平稳,市场逐渐出清,步入了成熟阶段。采用新技术、新工艺的尿素企业能够减少生产成本,提高盈利能力,扩大市场份额,而老技术、老工艺尿素企业仍然无法摆脱高成本的包袱,面临亏损的窘境。目前公司生产尿素成本较高,近年来亏损较为严重,尽管目前公司主要生产线已处于停车状态,但受益于“群山牌”尿素在广西及周边地区良好声誉和品牌效应,公司委托尿素加工业务持续稳定开展,增加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积极对外兼并收购,对内资产整合。目前,公司拟收购重庆南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并对现有尿素生产相关的业务、资产及负债进行置出,以提高公司造血能力、谋求实现公司转型升级。

公司的债务主要为向大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的借款,控股股东在当前环境下承诺给予公司资金支持,在借款到期后继续顺延借款期限及金额,不存在要求公司提前还款的计划。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计6.37亿元,如去除大股东债务5.78亿元后,公司流动比率为94.92%,流动资产基本覆盖流动负债。此外,公司仍有向其他金融机构融资的能力,2018年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河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当地银行取得500万元的贷款。

2018年,公司经营面临巨大的困难和压力,管理层已积极采取措施,以期尽快改善、消除相关影响。虽然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但是,目前公司整体经营活动仍在继续,不存在终止经营的迹象,公司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2)请你公司聘请的年审会计师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等审计准则的规定,详细说明就查明你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的适当性所做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以及对你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上述审计意见类型的规则依据和理由。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2. 关于控股股东情况。年报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控股”)所持你公司8,700万股份已全部进行了质押;2019年4月19日,银亿控股所持你公司股份被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此外,2018年底你公司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15,250万元,主要系偿还银亿控股借款所致;于2018年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507.77万元。

(1)请你公司核实截至本回询函发出日银亿控股所持你公司股权质押与冻结事项的最新进展,结合银亿控股目前的债务情况、偿还能力、资信情况及股权质押担保物的资产状况,说明有关股权质押与冻结事项是否对你公司控制权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回复:

公司控股股东银亿控股于2016年7月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借款,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87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59%,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比例为100%。截止目前,大股东正与银行沟通续贷事项,公司尚未了解到银行目前存在强制平仓的意向。公司于2019年5月8日,收到控股股东银亿控股向公司转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出的《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2019)闽执保59号之一,该冻结事项涉及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与银亿控股、熊续强、欧阳黎明合同纠纷,长城国瑞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对银亿控股持有公司8700万股股份申请冻结。

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因股票质押比例过高,且于2018年年中进入集中还款高峰期,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影响,金融去杠杆力度不断加大,部分贷款归还后未能如期续贷,造成较为严重的资金流动性困难。但银亿控股各业务板块生产经营基本正常,目前控股股东正在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协商债务展期、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措施,缓和偿债压力。

上述股权质押及股份冻结事项尚未对公司的控制权及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但相关司法冻结股份若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说明你公司未来偿付控股股东借款的计划,是否将在有关借款到期日前进行提前偿付,结合控股股东的资金情况说明未来从控股股东处取得财务资助是否存在障碍,你公司从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渠道获得资金支持的可行性及应对偿债风险的具体措施,并就你公司财务风险作出风险提示。

回复:

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留存的货币资金合计272万元,留存的货币资金为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短期内,公司暂时没有偿付控股股东借款的能力,暂无偿还计划。控股股东在公司的借款到期后继续顺延借款期限及金额,不存在要求公司提前还款的计划。控股股东银亿控股目前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对公司向控股股东新增较大额度的借款存在一定的影响。此外,公司仍有向其他金融机构融资的能力,2018年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河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当地银行取得500万元的贷款,公司将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并通过资产重组的方式对外置出低效资产和部份债务,并购优质资产,加大公司尿素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提高公司的造血能力。公司债务如果除去控股股东借款部分,流动比率为94.92%,流动资产基本覆盖流动负债。截止目前公司现金流仍可以维持公司基本运营。

公司财务风险提示:

公司2018年发生净亏损27,379.37万元,且于2018年12月31日,河池化工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58,120.19元,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净资产为-24,980.37万元。如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得不到大股东支持或公司无法寻求其他融资渠道,公司可能将面临资金断链的风险。同时,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9年3月13日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请你公司核查报告期初至本回询函发出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核查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通过非经营往来款项等方式占用你公司资金的情形。

回复:

经公司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至本回询函发出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新增借款金额总计46,900,000.00元,偿还借款金额总计222,800,000.00元,公司对控股股东累计欠款本息余额合计588,241,187.85元。公司向控股股东关联方宁波中科银亿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材料,交易金额为228,092.8元。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往来款项等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应付关联方债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报告期初余额(万元)	报告期初至本回询函发出日新增金额(万元)	报告期初至本回询函发出日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借款	73,123.77	4,690.00	22,280.00	4.35%	3,290.35	58,824.12

3. 关于主营业务亏损。年报显示,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110.93万元,发生营业成本26,683.42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生产性亏损持续存在的原因包括化肥市场持续低迷、尿素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你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较高且附加值低、报告期生产用原料煤价格上涨及能耗增加等。

请你公司按月列示报告期主要产品尿素的生产数量、销售数量和销售均价,以及成本构成、原材料价格等信息,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说明报告期“尿素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及尿素产品销售收入与成本倒挂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回复:

1、报告期公司产品产销量情况

产品	项目	单位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12月	合计
自产尿素	生产量	吨	–	6,109.85	10,689.40	9,908.70	1,604.05	–	28,298.40
	销售量	吨	–	–	7,848.35	16,443.10	3,680.85	186.4	28,158.70
	销售均价	元/吨	–	–	1,987.83	1,981.98	2,045.45	2090.91	1,992.68
液氨	生产量	吨	2,640.60	1,059.92	258.90	170.36	1,603.70	–	5,733.48
	销售量	吨	1,957.96	1,693.24	283.92	194.66	1,603.70	–	5,733.48
	销售均价	元/吨	2,897.44	2,897.44	2,720.63	2,609.40	2,551.72	–	2,782.20

注:因公司尿素生产线于2018年6月开始停产,故6至12月期间无合格产品产出

2、报告期公司产品成本构成及原材料价格情况

产品	项目	单位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合计
自产尿素	直接材料	万元	–	1,359.71	2,181.24	2,141.38	433.55	–	6,115.88
	直接人工	万元	–	39.00	45.50	33.32	25.62	–	143.45
	制造费用	万元	–	483.80	575.86	604.23	255.63	–	1,919.52
	生产成本合计	万元	–	1,882.51	2,802.60	2,778.93	714.81	–	8,178.85
	单位生产成本	元/吨	–	3,081.11	2,621.85	2,804.54	4,456.28	–	2,888.83
液氨	直接材料	万元	1,089.50	336.51	80.38	56.48	618.69	–	2,181.56
	直接人工	万元	36.43	8.76	1.41	0.77	24.14	–	71.52
	制造费用	万元	487.58	114.94	19.23	14.61	304.84	–	941.20
	生产成本合计	万元	1,613.52	460.22	101.01	71.87	947.67	–	3,194.28
	单位生产成本	元/吨	6,110.43	4,341.99	3,901.68	4,213.43	5,909.25	–	5,571.28
原材料(煤)均价		元/吨	1,132.90	1,208.13	1,130.49	1,032.46	979.06	0	1,099.57

注:因公司尿素生产线于2018年6月开始停产,故6至12月期间无合格产品产出,也无相应的产品成本。

3、同行业上市公司化肥产品毛利情况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四川美丰(000731)	1,408,737,482.18	1,068,968,237.72	24.12%
湖北宜化(000422)	4,375,859,530.90	3,538,008,074.66	19.15%
云天化(600096)	17,403,543,854.14	12,468,739,387.43	28.36%
柳化股份(600423)	479,708,817.42	518,929,277.79	-8.18%
华鲁恒升(600426)	2,926,266,370.02	2,105,881,627.07	28.04%
河池化工(000953)	196,582,905.35	208,388,943.32	-6.01%

目前尿素生产原料主要分为天然气和煤炭,上述化肥生产企业中,除我公司和柳化股份外,其他企业都是以天然气为主要原料的化肥生产企业,而以天然气为原料的生产企业其原料价格以及产品产出率都优于以煤炭为原料的生产企业,同时上述企业的生产工艺及装置优于本公司,可以大幅降低生产成本。加上本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恢复进程缓慢、生产不稳定,不能满负荷生产的情况下,生产产量低、生产成本高,因此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导致产品成本与售价倒挂的主要原因如下:

1、由于生产系统停产时间较长,考虑生产重新启动的安全性,整个生产系统恢复进程较为缓慢,至1月仅产出中间产品液氨,2月才产出合格尿素。同时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料煤炭来自贵州地区,受贵州煤炭年初限制出关销售的影响,公司煤炭采购困难、库存不足,生产系统无法实现满负荷生产,产量减少,生产消耗增加,单位生产成本上升。另外5月份设备故障较多,生产未能稳定运行,产量无法提升。因此2018年自产尿素产量仅为2.8万吨,较去年同期下降了42.02%,单位生产成本大幅上升,较去年同期上升了41.93%。

2、我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煤炭,煤炭价格从2016年下半年开始一直上涨。上年同期公司尚有2016年采购的低价存煤,本期煤炭都是价格上涨后采购,2018年公司采购煤炭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80.91%,而公司2018年自产尿素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上涨仅19.99%,尿素销售价格涨幅远低于煤炭价格的涨幅。因此同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对产品成本上升产生一定影响。

综上因素影响,由于尿素产量低,消耗增加,生产成本上升,导致公司尿素产品出现成本销售价倒挂现象。液氨作为整个生产线的中间产品,同样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导致单位生产成本较高,也出现成本销售价倒挂现象。

因公司工作人员的工作失误导致披露的年报在“主要业绩驱动因素”部分中有关“尿素产品价格持续下跌”表述有误。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装置前期停车时间较长,因此恢复生产进程缓慢,且生产不稳定,致使产量低、生产消耗增加;2018年上半年度尿素价格较去年同期略有回升,但是尿素的生产原材料价格居高不下,公司生产经营性亏损仍然存在。

4. 关于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年报显示,2018年你公司大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13,541.77万元,占你公司营业利润的49.84%;2017年你公司主要生产线有近半年时间处于停车状态,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0,616.71万元,但你公司2017年未计提任何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以下问题,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要求,详细列示你公司2017年与2018年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并说明两次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包括但不限于收入增长率、销售净利率、折现率、预测期等)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在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关键参数未发生重大变化,只是2018年公司部分房产和设备进行了拟拆除变现评估,2017年与2018年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如下:

2017年减值测试测算过程: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占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3,698.47	12,693.88	24.9%
专用设备	115,744.11	35,296.56	69.2%
通用设备	7,403.05	2,515.76	4.9%
运输设备	937.13	514.57	1.0%
合计	147,782.77	51,019.76	100.0%

根据上表,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由专用设备构成,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69.2%,公司的专用设备主要是由生产尿素装置构成。

本期由于受化肥市场状况及季节性影响,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对尿素生产装置进行停车。鉴于市场价格的回升,公司于2017年12月16日起开始逐步恢复生产。停车期间,公司实施了全面的安全检查和设备维修、维护、保养。

为核实本公司资产情况,2017年期末本公司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具体情况如下:

1、专用设备

由于本期对专用设备进行停车,可能存在减值迹象。为了确定专用设备类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司聘请了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专用设备类资产进行评估。

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即:

评估价值=重置价值×成新率-处置费用

(1)重置价值

①国产机器设备重置价值

重置价值=购置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前期费用+资金成本

②进口国产机器设备重置价值

重置全价=CIF价+关税+增值税+外贸代理费+银行手续费+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资金成本

(2)成新率

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主要依据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的50%,加上评估人员现场勘查的基础上,考虑设备的使用状况、维护状况、工作环境等因素评分的50%,加权综合确定;电子设备的成新率与机器设备相同;对于超期服役设备,只按市场价格给值。

(3)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经评估,公司专用设备类固定资产净值评估价值4.11亿元,较账面净值3.5亿元增值0.6亿元。以评估价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专用设备	115,744.11	35,296.56	128,841.50	41,550.46	13,097.39	6,254.90	11.32	17.72
合计	115,744.11	35,296.56	128,841.50	41,550.46	13,097.39	6,254.90	11.32	17.72

2、房屋建筑物

公司成立较早,房屋(构)建筑物建成年月较久远,大多为80、90年代,建造成本较低,而近年来人工、材料、机械台班成本上涨,若按照现行市价进行处置,其可回收金额预计远高于账面价值,因此公司判断房屋建筑物未发生减值。

3、通用设备

通用类设备因性能多样,使用范围广,存放状况良好,由于基准日钢材价格上涨,部分通用设备原值会呈现增值,且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大于会计折旧年限,故不存在减值迹象。

4、运输设备

运输设备在使用期间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及检修,以保证资产正常使用,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若进行评估,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大于会计折旧年限,故不存在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8号——资产减值》第四条、第六条、第十五条相关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017年未公司专用设备由于生产装置停车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我们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经评估,不存在减值。公司其他设备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2018年减值测试测算过程:

2018年12月8日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生产装置长期全面停产的议案》,决定对尿素生产线装置进行长期全面停产,并对尿素生产线装置对外处置转让,资产处置方式包括但不仅限于对生产线资产进行整体转让或部分拆除。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处置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生产用原料煤价格上涨,能耗增加,导致生产成本上升,而要改善这一状况,公司需投入大量资金对造气工序的相关设备、设施拆除改造,以提高工艺性能。同时由于国家提高了安全环保的技术标准,公司也需投入大量资金实施安全环保设施的技术升级改造。2018年7月,国务院印发了《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其中“第六、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第二十四条指出:“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加大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整改力度”。相关资料显示:2018年及以后,约46家固定层气化工艺企业停产退出或实施原料结构改造,意向退出固定层间歇煤气化产能927万吨。因此公司的尿素生产线不论是自留或是对外处置,都将面临对包括造气工序在内的部分生产装置进行拆除改造。

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处置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生产用原料煤价格上涨,能耗增加,导致生产成本上升,而要改善这一状况,公司需投入大量资金对造气工序的相关设备、设施拆除改造,以提高工艺性能。同时由于国家提高了安全环保的技术标准,公司也需投入大量资金实施安全环保设施的技术升级改造。2018年7月,国务院印发了《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其中“第六、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第二十四条指出:“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加大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整改力度”。相关资料显示:2018年及以后,约46家固定层气化工艺企业停产退出或实施原料结构改造,意向退出固定层间歇煤气化产能927万吨。因此公司的尿素生产线不论是自留或是对外处置,都将面临对包括造气工序在内的部分生产装置进行拆除改造。

2、产品结构单一,生产成本较高且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偏弱;同时长期停工导致生产技术工人流失严重,机器设备也得不到有效维护和利用。

由于以上事项,公司决定对尿素生产线装置进行长期全面停产,并对尿素生产线装置对外处置转让,公司相关固定资产可能存在减值迹象。为了确定相关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司对2018年末公司生产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存货及固定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根据本次评估对象、评估目的及所选择的价值类型的要求以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号)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所选用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价值。

根据该价值类型的定义需要分别估算被评估资产在被评估企业现有管理者管理、运营下,在被评估资产的寿命期内可以预计的未来经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被评估资产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净额,并按照孰高的原则确定委估资产的可收回价值。

(一)经营性资产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

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通常采用收益法,即按照资产组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在特定资产组现有管理、运营模式前提下,以资产组当前状况为基础,一般只考虑资产组内主要资产经简单维护在剩余使用寿命内可能实现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主要资产在将来可能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改良、重置有关的现金流量;对资产组内次要资产则应根据资产组合需要,在主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次要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考虑将来可能发生的改良、重置有关的现金流量。

由于产权持有单位近三年处于亏损状态,且公司目前处于停产状态,未来收益预测缺乏足够的历史数据支撑,且未来恢复生产的可能性较小,故本次未采用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进行评估。

(二)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被评估资产组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确定有三种途径:

根据公平交易中资产组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组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组交易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组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

当不存在资产组销售协议和资产组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由于公司资产不存在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活跃市场,故本次采用成本法作为计算公允价值的依据。

综上,本次评估采用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方法进行评估。

1、市场价值(公允价值)确定

市场价值(公允价值)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成本法从再取得资产的角度反映资产价值,即通过资产的重置成本扣减各种贬值反映资产价值。其前提条件是:第一,产权持有单位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第二,应当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本次委估的资产具备以上条件。

2、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一)各项资产的具体市场价值(公允价值)评估方法介绍如下:

1、房屋建筑物类

对房屋、构筑物及管道沟槽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房屋建筑物的重置全价一般包括: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房屋建筑物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1)建安综合造价

①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构)筑物采用“预决算调整法”或“重编预算法”。即根据原概算或预决算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后,套用现行概预算定额及取费标准计算评估基准日工程造价的计算方法。

②对于一般性建(构)筑物,按其结构类型跨度、层高、装修水平等影响建筑造价的因素分类确定其基准单方造价,该单方造价反映了该类型建(构)筑物在评估基准日及所在地区正常的施工水平、施工质量和一般装修标准下的造价情况。在此基础上根据建(构)筑物的特点(如不同的层高、跨度、特殊装修、施工困难程度等)和现场勘查情况,对单方造价进行相应的调整,从而确定建安工程税前造价及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2)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依据国家(行业)相关的各项取费规定,结合评估基准日建设工程所在地的实际情况,将产权持有单位视为一个独立的建设项目,根据企业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确定。

3)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产权持有单位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以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产权持有单位的合理建设工期为3年。资金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含税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率×合理建设工期/2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按照以下公式确定: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式中尚可使用年限的确定:

根据评估范围内房屋建筑物经济耐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结合现场勘查、房屋建筑物历年更新改造情况、房屋维护状况等综合确定。在综合成新率确定过程中,以被估对象能否有继续使用功能为前提,以基础和主体结构的稳定性和牢固性为主要条件,而装修和配套设施只有在基础和主体结构能继续使用的前提下计算其新旧程度,并且作为修正基础和主体结构成新率的辅助条件。

(3)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价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2、机器设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机器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做到账表相符,同时通过对有关的合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审查核实对其权属予以确认。在此基础上,组织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对主要设备进行必要的现场勘察和核实。

根据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1)机器设备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①设备购置费

国产机器设备主要依据市场询价、或参照《2018中国机电产品报价手册》、或参考最近购置的同类设备合同价格等方式确定购置费。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购置价。

对于进口设备,设备购置费=CIF价+关税+增值税+外贸代理费+银行手续费

②运杂费

若设备购置费不包含运杂费,则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中的概算指标并结合设备的运距、重量、体积等因素综合确定运杂费。

③安装工程费

参考委托人提供工程决算资料等,根据设备类型、特点、重量、人材机耗费程度,结合市场询价获得的信息,并考虑相关必要的费用并根据相关法规综合确定。

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费。

④前期及其他费用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可行性研究费、招投标代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等,各项费用的计算参照国家各部委制定的相关收费依据标准。

⑤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根据本项目合理的建设工期,按照评估基准日相应期限的贷款利率以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三项之和为基数确定。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通过对设备(仪器)使用情况(工程环境、保养、外观、开机率、完好率)的现场考察,查阅必要的设备(仪器)运行、事故、检修、性能考核等记录进行修正后予以确定。

主要依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技术状况的现场勘察了解,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3)评估值的确定

设备评估值=设备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3、拟拆除变现机器设备

对于拟拆除的机器设备,采用残余价值确定市场价值。

根据拆除设备结构为可回收的金属材料(如废钢铁、废不锈钢、废铜等),通过查阅设备图纸或现场计量,测算出可回收金属重量,按现行市场价计算价值,扣除拆除时产生的费用即为评估值。具体公式如下:

评估值=单台设备可拆除的金属重量×台数×废金属市价

(二)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根据委估资产处置方式和特点,处置费用主要为相关税费和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处置环节发生的相关税费主要为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等相关文件,对于2009年1月1日之前购置的机器设备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减按2%征收增值税;对于2009年1月1日之后购置的房屋建筑物,按照10%的税率征收,机器设备,按照16%的税率征收。

依据产权持有单位的实际税赋,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增值税基数的1%、3%和2%计算。

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为部分拆除设备的拆除费,根据设备图纸或现场计量,测算出可回收金属重量,并按现行市场价计算拆除费用。

公司固定资产按类别分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减值测前母公司账面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占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建筑物	23,535.14	11,983.31	26.04%
专用设备	115,568.47	31,356.84	68.14%
通用设备	7,396.97	2,196.65	4.77%
运输设备	937.13	483.15	1.05%
合计	147,437.71	46,018.95	100.00%

1、房屋建筑物包括生产用房屋建筑物、辅助生产用房屋建筑物、办公区非生产房屋建筑物。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占账面价值比例
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19,311.12	10,089.38	84.20%
辅助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2,211.50	1,119.53	9.34%
生活区非生产房屋建筑物	2,012.52	774.40	6.46%
合计	23,535.14	11,983.31	100.00%

(1)生产用房屋建筑物资产原值19,311.12万元,净值10,089.38万元,由电气厂、二尿厂、高浓度复合肥厂、合成氨厂、精炼厂、一尿厂、造气厂等生产用房屋建筑物构成。其中:评估增值资产原值11,602.82万元、净值4,836.83万元,可收回金额9,245.41万元,资产评估增值4,408.58万元,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评估减值资产原值7,708.30万元、净值5,252.55万元,可收回金额4,305.13万元,资产评估减值947.41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47.41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为4,305.13万元,减值的主要原因为拟拆除相关设备发生的相关房屋建筑物附属设施资产减值。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增减值	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准备后账面净值
		原值	净值				
评估增值资产	二尿厂	16,944.64	1,883.53	2,868.09	984.56	0.00	1,883.53
评估减值资产	电气厂	4,031.07	973.24	955.27	-17.97	17.97	955.27
	合成氨厂	24,022.86	6,957.52	6,674.27	-283.25	283.25	6,674.27
	精炼厂	21,970.01	6,530.40	5,792.38	-738.03	738.03	5,792.38
	热电厂	23,641.38	6,114.38	2,094.99	-4,019.39	4,019.39	2,094.99
	一尿厂	4,873.24	2,060.93	1,860.69	-200.24	200.24	1,860.69
	造气厂	19,158.09	6,703.12	804.51	-5,898.61	5,898.61	804.51
	自控厂	927.17	133.72	125.31	-8.42	8.42	125.31
	小计	98,623.83	29,473.31	18,307.41	-11,165.90	11,165.90	18,307.41
合计		115,568.47	31,356.84	21,175.50	-10,181.34	11,165.90	20,190.94

3、通用设备

通用设备资产原值7,396.97万元,净值2,195.65万元,由车床、起重机、空调、电脑等设备构成。其中:评估增值资产原值2,905.40万元、净值307.41万元,可收回金额519.87万元,资产评估增值212.46万元,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评估减值资产原值4,491.56万元、净值1,888.24万元,可收回金额823.18万元,资产评估减值1,065.05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65.05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为823.18万元。减值的主要原因为拟拆除相关生产装置发生的减值。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增减值	应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准备后账面净值
	原值	净值				
评估增值资产	2,905.40	307.41	519.87	212.46	0.00	307.41
评估减值资产	4,491.56	1,888.24	823.18	-1,065.05	1,065.05	823.18
合计	7,396.97	2,195.65	1,343.05	-852.60	1,065.05	1,130.60

4、运输设备

运输设备资产原值937.13万元,净值483.15万元,由吊车、叉车、货车等运输设备构成。其中:评估增值资产原值486.57万元、净值210.74万元,可收回金额559.58万元,资产评估增值378.57万元,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评估减值资产原值450.57万元、净值272.41万元,可收回金额139.81万元,资产评估减值116.6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6.68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为156.73万元。减值的主要原因为拟拆除相关生产装置发生的减值。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增减值	应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准备后账面净值
	原值	净值				
评估增值资产	486.57	210.74	559.58	378.57	0.00	210.74
评估减值资产	450.57	272.41	139.81	-116.68	116.68	156.73
合计	937.13	483